

证券代码：831323

证券简称：长先新材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珠海长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收到董事杨伟强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81,2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5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辞职原因

公司董事杨伟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董事杨伟强先生的辞职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辞职报告尚未生效，拟辞职董事应当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责。发生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 2 个月内完成董事补选。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任命杨毓锬为公司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杨伟强先生的辞职生效。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杨伟强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及董事会将对杨

伟强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三、备查文件

- 1、《杨伟强先生的辞职报告》。

珠海长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